

证券代码：832474

证券简称：卓越鸿昌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原因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，公司所在经济开发区内的企业，整体企业停工，复工时间较晚，且公司销售客户和供应商普遍复工较晚，询证函发出后，基本未能按期回函。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截至 2020 年 5 月 7 日，具体进展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，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——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针对公司上下游客户及合作伙伴的函证均已发出，回函工作正在进行中，截止目前，据初步统计了解：总体回函比率约为 52.5%。

为尽快推进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并及时披露年报，加快审计进度，审计项目组成员由原来 4 人增加至 5 人，配置一人专门负责函证程序，确保函证及时发出并顺利回函。审计机构预计财务报告审计的完成时间为 6 月 15 日。公司将继续全力与各方协调配合，全力推进，预计完成年报编制和披露的时间为 6 月 15 日。

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卓越鸿昌环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05月07日